

撥付肉必存查

中華民國九年四月九日 收到

存



湖北建設廳

代電 宣行秘字第1110號

宣傳要點如下：(一)總裁對國民教育會議訓詞以四事為勉全國教育界人以勇銳精神貫徹國民教育計劃(二)策勵地方賢達協成國民教育(三)注重師資培養實行就地督導(四)酌用競賽方法屬行實施考核望言論界廣為闡揚(五)汪逆之偽中政會議在敵軍指揮下業於本月號日在南京開幕並決定本月二十日成立偽組織中央對汪宣傳辦法除將另有詳細指示外各地應依照下列兩項先行實施(一)嗣後對汪逆之偽組織應極力汪逆偽組織不得再用偽中央政權或汪政權等名稱尤須避免用中央二字(二)汪逆於三月三十日成立偽組織各地即應於該日一律開始舉行大規模的鑄好運動即鑄好像於忠誠祠或無名英雄墓前盡量揭發汪逆罪惡及醜史但不必舉行宣傳週(三)敵軍進聲言將佔領我國工廠及鐵山等交通應作如下之宣傳使我國企業家及民眾免受驚恐(四)我國工廠鐵山等被敵佔者多數被全拆運奪毀交還亦屬食物(五)如國氣交通等項大規模之主要企業亦經敵製造成日汪逆糾集梁密什等擬合辦及是行(六)各糧食等早被敵以合作之名強佔過半數股本其主權早在我國手中所謂之汪逆無異敵軍發交敵僑且我企業家保有之殘餘股權敵可藉公意奸密約隨時沒收希即遵辦等由准此除分電外合行電仰知照湖北省政府宣行秘世印

中華民國



校對李 實